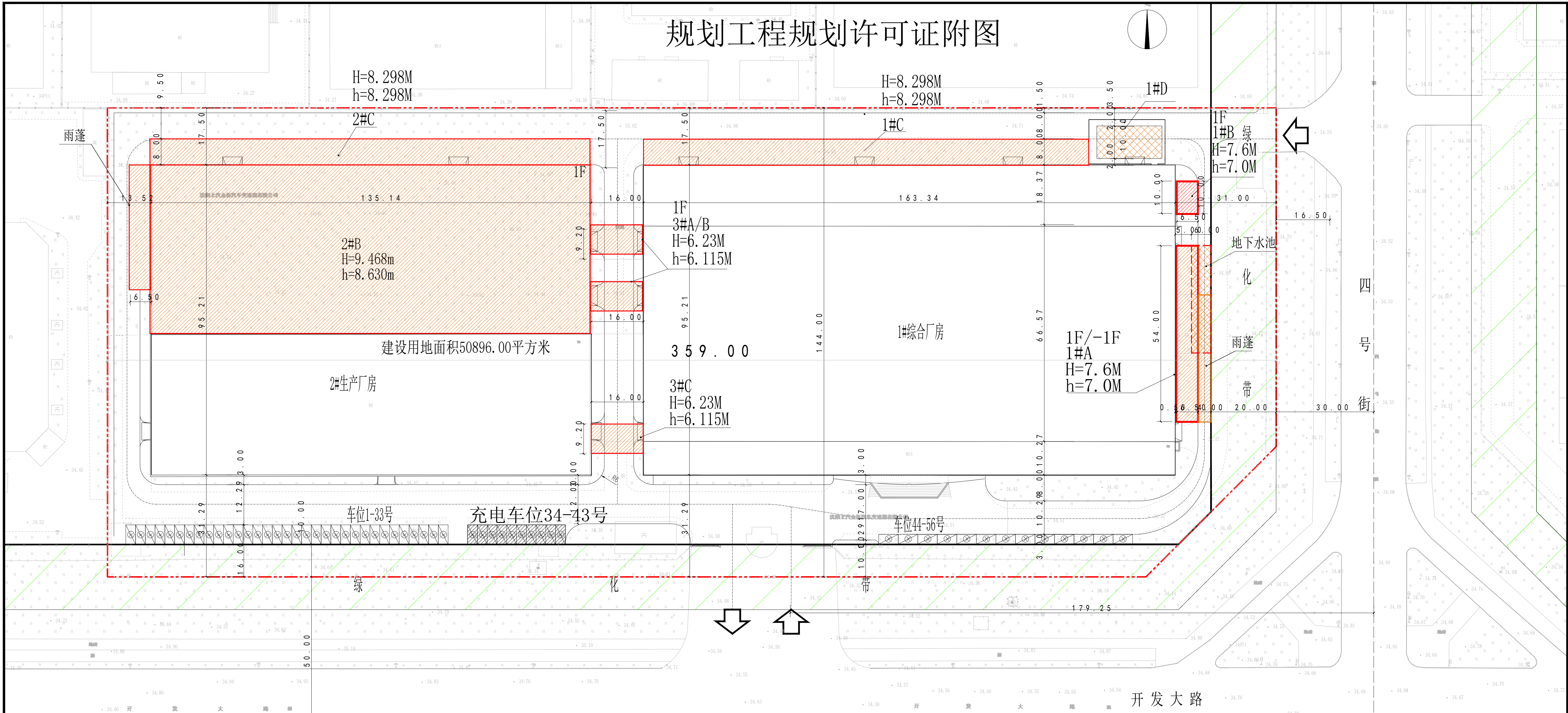
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示牌

规划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公告信息

采埃孚电驱动科技（沈阳）有限公司开发的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8号工业项目（采埃孚 HEAT GEN5 能源驱动系统电机生产装备基地项目）规划许可批后公示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:建字第 210106202110067 号
发证日期:2021 年 09 月 09 日
建设项目名称:建设位置: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 8 号
建设单位:采埃孚电驱动科技（沈阳）有限公司
联系电话: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, 024-25375039;
采埃孚电驱动科技（沈阳）有限公司, 024-25348143;
联系地址: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大街 21 甲 5 号 工程建设专区综合受理窗口收(请注明“规划公示”字样)
电子邮箱:gh25375039@163.com
公告期限:发证日起至规划核实合格止
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2021 年 09 月 14 日

规划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	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	
建字第 210106202110067 号	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	
发证机关	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日期	2021年09月14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
采埃孚电驱动科技(沈阳)有限公司	
建设项目名称	工业
建设位置	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路8号
建设规模	10804.51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
本图知照附图一份(加盖单位专用章),图定一律有效。	
遵守事项	
一、本证是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事项规定不得擅自变更。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义务提交查验。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	

鸟瞰图

